

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022 年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  
升级建设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X2022-08-09

项目包号：1 包、2 包、3 包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0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41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2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	84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125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25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2022年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升级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4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8月3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X2022-08-09

项目名称: 2022年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升级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2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合同履行期限
1	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	本包的服务内容是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以及相关系统对接服务,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570000.00	否	2022年11月31日前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合同履行期限
2	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本包的服务内容包括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以及相关系统对接服务、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580000.00	否	平台升级改造、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完工期为2022年11月31日前;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
3	数据安全交换平台	本包采购1个品目共6台(套)设备,单向光闸,标准机架式结构等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850000.00	否	2022年10月31日前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2**(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合同包 3(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2 年 2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 2021 年 8 月 1 日以来至少

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合同包2(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2年2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声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合同包3(数据安全交换平台)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2年2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

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8月10日至2022年08月1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3: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4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元

###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8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3层第二会议室

###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3层第二会议室

1. 本项目接受线上报名及线下报名

2. 线上报名：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发售登记表（详见附件）均加盖单位公章后发送至 869431362@qq.com，并汇款至以下账户，公对公转账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及用途（标书费）；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名成功；售后不退。

收款单位：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

银行账号：102460065607

3. 线下报名：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现金获取；售后不退。

4. 注意事项：报名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5. 文件售价：300.00 元/包。

6.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

联系方式：牛老师 029-8919778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红缨路南口 6 号均明拍卖广场 4 层

联系方式：029-88411508/88411169 转 8025

### 3.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苟阿妮 马演 王琦 崔文 蔡丹

电话：029-88411508/88411169 转 8025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08-1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022 年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升级建设项目
	采购预算	1 包：570000.00 元；2 包：580000.00 元；3 包：850000.00 元
	项目性质	财政拨款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无
	核心产品	见第二部分第六章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项目属性	1 包、2 包：服务；3 包：货物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见第二部分第六章
2	采购人	1、名称：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2 号 3、联系方式：牛老师 029-89197782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西安市红缨路南口 6 号均明拍卖广场 4 层 3、电话：029-88411508/88411169 转 8025 4、传真：029-88405267-8007 5、联系人：苟阿妮 马演 王琦 崔文 蔡丹
4	申请人资格条件	<b>1 包、2 包、3 包：</b>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包：本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包：本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包：本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

	<p>提供身份证)；</p> <p>②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2年2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p> <p>③税收缴纳证明：法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自2021年8月1日起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2021年8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⑤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备注：</p> <p>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如相关证明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项或未按要求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可不提供纸质文件；</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p>
--	--

		4、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5、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5	现场踏勘	不组织
6	样品	不要求提供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农副产品	本项目不适用
1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b>(2包)</b>：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b>(1、3包)</b>：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p> <p>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u>10%</u>，微型企业扣除<u>10%</u>。</p>

		<p>2、如果一个货物项目或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投标人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10%-20%的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p> <p>3、采购人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定拟采购项目是货物、工程还是服务项目。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p>
	支持监狱企业	<p><b>2包：</b>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b>1包、3包：</b></p> <p>1、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10%。</p> <p>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2	其他法律法规 强制性规定或 扶持政策	<p><b>2包：</b>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b>1包、3包：</b></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10%；但应满足下列条件：</p> <p>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3	陕西省财政厅	<p>业务流程</p> <p>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投标人融资</p>

	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	申请操作手册”
		办理平台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
14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案例证明材料、人员投入情况、服务承诺等)
15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1、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有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和要求	1、时间:2022-08-31 09:30:00(北京时间) 2、地点:西安市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3层第二会议室 3、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需同时递交本人身份证原件
17	开标时间、地点	1、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地点:西安市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3层第二会议室
18	唱标内容	开标一览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名称、投标总报价等)
19	投标保证金	<b>投标保证金收取:</b> 1、要求提供,金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 1包: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2包:人民币壹万壹仟元整(¥11000元); 3包:人民币壹万柒仟元整(¥17000元); 须提交到以下指定账户。

		<p>2、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 户名（须包含括号内容）：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资金性质：保证金专用账户）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四府街支行 账号：102500641590 以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须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及用途（投标保证金），查询电话：029-88411508/88411169 转 8008</p> <p>3、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4、交纳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备注： （1）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投标人的情形除外）； （2）投标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3）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投标人无需更换交纳凭证，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提供。 （4）未按指定账户提交的，我公司将退回，投标人须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照指定账户再次提交。</p> <p><b>投标保证金退还：</b>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须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格式）发送至【正信招标合同邮箱：3598859565@qq.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日（日历日）
2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U盘壹份(封装在正本中)；
	U盘须包含的内容	内含投标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

2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022 年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升级建设项目投标文件（正本、副本、U 盘）</p> <p>项目编号：ZX2022-08-09</p> <p>在 2022 年 08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p>
23	投标人信用查询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2、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信用查询截图需附在声明函之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备注：</p> <p>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3、财库[2022]3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2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p>1、综合评分法：</p> <p>1.1 单一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p>

		<p>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1.2 非单一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p>
25	定标原则	<p>1、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p> <p>2、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p>
26	★交货的时间、地点、服务期/质保期等	<p>1、项目完工期：</p> <p>    1包：2022年11月31日前</p> <p>    2包：平台升级改造、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完工期为2022年11月31日前；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p> <p>    3包：2022年10月31日前</p> <p>2、交货的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1包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2年</p> <p>    2包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2年</p> <p>    3包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p>
27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p>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p> <p>2、付款方式</p> <p><b>1包、2包：</b></p> <p>    (1) 按照合同金额共分二期付款，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p> <p>        第一期：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0%。</p> <p>        第二期：项目通过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0%。</p> <p><b>3包：</b></p> <p>    (1) 按照合同金额共分二期付款，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p>

		<p>第一期：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80%；</p> <p>第二期：项目通过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有效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20%。</p>																																
28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9	代理服务费	<p>1、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p> <p>2、支付方式：中标人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收款单位：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银行账号：102460065607</p> <p>3、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th> <th style="width: 20%;">货物招标</th> <th style="width: 20%;">服务招标</th> <th style="width: 30%;">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678.2 万元，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p> <p>100 万元*1.5%=1.50 万元</p> <p>(500-100)*1.1%=4.40 万元</p> <p>(678.2-500)*0.8%=1.4256 万元</p> <p>服务费=1.50+4.40+1.4256=7.3256 万元。</p>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0	报价组成	<p>投标报价为中标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收、技术服务、培训、第三方服务（鉴定、测试测评检测、系统软件授权、技术支持等）、项目验收、质保期服务等以及一</p>																																

		切与本项目相关的不可预见费用，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追加经费。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31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前附表为准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1 投标人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1.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1.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

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项目现场踏勘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踏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或者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对列入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1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2.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2.3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3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投标人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需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偏

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三、投标文件

####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4.1.1 价格及商务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3) 商务部分偏离表

(4) 投标人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5)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6) 其他资料

#### 14.1.2 技术部分

(1)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2) 服务方案/实施方案

(3) 履约能力

(4) 售后服务及培训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要求的内容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

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5.4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须将合同原件扫描后（PDF格式）发送至【正信招标合同邮箱：3598859565@qq.com】，邮件名称及合同电子版名称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

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副本的封面注明“正本”“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内容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8.3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8.4 为方便档案文件管理，投标人应按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分别装订成册。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并加贴封条。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文件未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补充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1.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已收

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 四、开标和评标

####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开标一览表要求的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开标一览表要求唱标的内容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评标。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3.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6. 评标程序

### 26.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份数提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6.2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具体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确

定排序（采购人代表缺席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7. 确定中标人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28.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9. 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

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1.3 中标、成交投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 中标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3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4.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

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6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4.7 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六、其他规定

### 35. 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是否交纳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

36.3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36.4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

36.5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6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36.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招标二部

联系人：马演 苟阿妮

联系电话：029-88411508 转 8025

电子邮箱：869431362@qq.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四层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因素见下表（满分 100 分）：

1 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 分)	1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math display="block">\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报价分值}</math> </p> <p>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2	技术和服 务方案 (59 分)	10	<p>投标人对陕西省不动产登记管理基础平台相关系统、数据、网络布设等现状情况有深刻理解，并对项目建设背景、建设目标、业务需求理解清晰、准确并提供可行性技术方案。对本项目建设背景、需求等理解深刻，技术方案科学完善，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计 7.1-10 分；</p> <p>对本项目建设背景、需求理解等较深刻，技术方案科学较完善，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的计 4.1-7 分；</p> <p>对本项目建设背景、需求理解不够，技术方案简单粗略计 0.1-4 分；未提供不计分。</p>
		8	<p>对投标人提供的内外网数据交互方案进行评价，方案是否对数据交互制定了工作流程，是否满足了平台升级改造的工作要求等方面进行赋分。</p> <p>方案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强计 5.1-8 分；</p> <p>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较强计 3.1-5 分；</p> <p>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差计 0.1-3 分；未提供不计分。</p>
		8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可视化查询功能建设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对查询功能的设计，是否满足工作总体要求。</p>

			<p>方案设计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强计 6.1-8 分；</p> <p>方案设计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较强计 3.1-6 分；</p> <p>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差计 0.1-3 分；未提供不计分。</p>
		6	<p>对投标人提供的省级不动产登记管理基础平台系统升级改造技术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对系统平台的功能改造设计，是否满足工作总体要求。</p> <p>方案设计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强计 4.1-6 分；</p> <p>方案设计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较强计 2.1-4 分；</p> <p>方案设计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差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6	<p>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难点、重点分析透彻，并提供相应处理方案，方案合理、完善，可实施性强，符合项目需求计 4.1-6 分；方案合理可行，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计 2.1-4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5	<p>对项目质量控制目标认识深刻，项目执行组织措施、进度控制措施合理完善，能够保证项目质量计 3.1-5 分；对项目质量控制目标有一定的认识和理解，质量及进度控制措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计 2.1-3 分；对项目质量及进度控制目标认识和理解不足，质量控制措施简单，不利于项目顺利实施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5	<p>预期成果分类合理、内容齐全、有针对性、成果描述具体详实的计 3.1-5 分；预期成果分类基本合理、内容基本齐全，并对成果进行相关描述的计 2.1-3 分；预期成果分类不合理、内容缺失的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5	<p>针对本项目提供验收方案，方案完善合理、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计 3.1-5 分；方案合理可行，有针对性，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计 2.1-3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p>

		6	按照本包的采购要求，以用户登录的安全验证机制、可视化查询功能为主要内容，提供软件原型现场演示，根据演示契合完整程度进行赋分，每项计0.1-3分，满分6分；演示时间不超过6分钟，投标人须自备网络、转接头、网络等，现场只提供投影。 如提供PPT、静态页面、录屏演示，根据演示情况计0.1-3分。
3	履约能力 (15分)	5	业绩：提供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5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证书的认证范围内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相关的软硬件运行维护，每提供1项计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计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信息系统管理师、电子信息工程（或计算机）高级工程师证书的，提供一个计1分，满分2分。（提供证书和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拟派项目团队同时具有土地、测绘、电子信息工程（或计算机）高级工程师证书得3分，否则不得分。
4	售后服务及培训 (10分)	7	1.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供本地化驻场服务，每提供1名售后服务驻场人员得1分，最多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驻场人员履历信息及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2. 针对本项目具有相应的保障措施，确保软件系统正常运转，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等，方案和承诺充实详细、具体可行，针对性强计3.1-5分；方案和

			承诺合理可行，有针对性计 2.1-3 分；方案和承诺简单，能满足项目需求计 0.1-2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培训：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招标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培训内容应包括系统操作、排除简单故障等各个方面，培训的具体日期及人数由使用单位确定。确保培训后的人员应能熟练操作，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计 1.1-3 分；培训方案简单，提供培训大纲和培训内容的计 0.1-1 分。
5	服务承诺 (6分)	3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做出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确保项目能按时按质完成。承诺内容清晰性、承诺指标明确性，后续服务具有可延续性计 1.1-3 分；承诺及措施简单计 0.1-1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3	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有完善的保密机制，并承诺参与本次项目的所有实施人员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确保信息数据不得外泄，保密措施完善、承诺满足项目需求计 1.1-3 分；有保密措施、承诺满足项目需求计 0.1-1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备注：1、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 2、以上所有证明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正副本中。			

**2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分)	1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和服 务方案 (58分)	10	投标人能够深入理解项目要求，对项目背景、项目目标、建设内容、工作依据、建设周期等，理解深刻、描述准确详尽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7.1-10 分；

			理解较深刻、描述较准确详尽、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3.1-7 分； 理解浅显、描述粗略，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0.1-3 分。
		8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内容提供技术实施方案。 方案技术流程清晰详尽，考虑全面，符合实际，描述合理准确得 6.1-8 分； 流程描述较详尽，考虑较全面，基本符合实际得 3.1-6 分； 流程描述粗略，不符合实际得 0.1-3 分。
		8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内容结合项目现状，对本项目进行需求分析。分析详尽精准、合理，针对性强得 6.1-8 分； 分析较详尽精准、合理，针对性较强得 3.1-6 分； 分析不够详尽精准、合理性，针对性较差得 0.1-3 分。
		5	投标人提供项目组织保障方案，项目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合理，管理组织方法科学严谨，人员配备齐全完整得 3.1-5 分；项目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基本合理，管理组织方法及人员配备基本满足要求得 2.1-3 分；项目管理组织机构设置不合理，管理组织方法及人员配备不能满足要求得 0.1-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5	对项目质量控制目标认识深刻，项目执行组织措施、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完善，能够保证项目质量计 3.1-5 分；对项目质量控制目标有一定的认识和理解，质量及进度控制措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计 2.1-3 分；对项目质量及进度控制目标认识和理解不足，质量控制措施简单，不利于项目顺利实施计 0.1-2 分。
		6	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难点、重点分析透彻，并提供相应处理方案，方案合理、完善，可实施性强，符合项目需求计 3.1-6 分；方案合理可行，基本符合采购人需求计 2.1-3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
		5	预期成果分类合理、内容齐全、有针对性、成果描述具体

			详实的计 3.1-5 分；预期成果分类基本合理、内容基本齐全，并对成果进行相关描述的计 2.1-3 分；预期成果分类不合理、内容缺失的计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
		5	运维服务方案：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方案内容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方案合理、完整的得 3.1-5 分；方案基本满足要求，较合理、较完整的得 2.1-3 分；方案简单，内容没有针对性的得 0.1-2 分；未提供的本项目不得分。
		6	按照本包的采购要求，以任何人查询、附图查询、“不动产登记+获得电力”为主要内容，提供软件原型现场演示，根据演示契合完整程度进行赋分，每项计 0.1-2 分，满分 6 分；演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投标人须自备网络、转接头、网络等，现场只提供投影。 如提供 PPT、静态页面、录屏演示，根据演示情况计 0.1-2 分。
3	履约能力 (16 分)	5	业绩：提供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证书，以上证书的认证范围内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或不动产测绘系统，每提供 1 项计 1 分，满分 4 分；未提供不计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5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且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计算机工程类高级职称证书的，且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书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系统架构师、高级系统分析师、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且同时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培训合格证书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及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软件开发安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信息系统安全运维。符合要求的得1分，证书缺项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均不得分。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的得1分。
4	售后服务及培训（10分）	7	1.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供本地化驻场服务，每提供1名售后服务驻场人员得1分，最多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驻场人员履历及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2. 针对本项目具有相应的保障措施，确保软件系统正常运转，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等，方案和承诺充实详细、具体可行，针对性强计3.1-5分；方案和承诺合理可行，有针对性计2.1-3分；方案和承诺简单，能满足项目需求计0.1-2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培训：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招标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培训内容应包括系统操作、排除简单故障等各个方面，培训的具体日期及人数由使用单位确定。确保培训后的人员应能熟练操作，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计2.1-3分；培训方案简单，提供培训大纲和培训内容的计0.1-2分。
		3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做出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

5	服务承诺 (6分)		确保项目能按时按质完成。承诺内容清晰性、承诺指标明确性，后续服务具有可延续性计1.1-3分；承诺及措施简单计0.1-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3	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保密措施，有完善的保密机制，并承诺参与本次项目的所有实施人员必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确保信息数据不得外泄，保密措施完善、承诺满足项目需求计1.1-3分；有保密措施、承诺满足项目需求计0.1-1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备注：1、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 2、以上所有证明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正副本中。			

### 3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3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值</p> <p>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参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2	技术参数 (30分)	30	<p><b>基本分 25分：</b> 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25分；标注▲代表关键指标，每负偏离1项扣1分，扣完为止；未标注▲代表一般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须提供佐证材料。</p> <p><b>加分项 5分：</b> 在所有技术参数没有负偏离的前提下，所投核心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体现出产品质量和性能更优的，经评标委员会一致</p>	<p>备注：技术指标必须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并加盖公章 (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检测报告</p>

			认定每项加1分，满分4分； 所投非核心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性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并体现出产品质量和性能更优的，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每项加0.5分，满分1分。 优于指标需提供佐证材料，否则不予加分。	告或产品 彩页或官 网功能截 图等）。
3	项目实施方案（16分）	10	投标人对项目理解透彻，有针对性的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符合实际情况，合理整合原有资源，优化部署，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集成方案、供货及安装方案、进度管理、质量保障、风险防控、验收方案等）： 方案完善、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计8.1-10分； 方案完整、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项目需求计5.1-8分； 方案合理可行，有针对性，能满足项目需求计3.1-5分； 方案欠缺，可行性较差计0.1-3分，未提供不计分。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管理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岗位职责、管理制度等。管理组织架构合理，岗位职责清晰，管理制度健全计2.1-3分；架构简单，岗位职责模糊，管理制度简单计0.1-2分；未提供不计分。	
		3	1、为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工程师认证，提供得1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拟派的技术服务人员具有云计算、网络工程、存储、网络安全的能力证明或者相关认证，每提供一项得0.5分，共计2分。未提供不计分。	
4	履约能力（12分）	1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相关能力或相关认证，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相关能力或相关认证，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0.5分，共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	
		2	投标人具备存储、计算、网络（数通）、安全、软件服务能力	

			力或相关认证，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多计 2 分，未提供不计分。
		4	提供所投核心产品（单向光闸、数据安全交换服务器、集中监控管理系统、集控探针）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有质量保证，符合国内相关标准，技术资料齐全，无产权纠纷，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满分 4 分；未提供不计分。
		5	提供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合同，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售后服务及培训 (12 分)	3	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列出每种培训的地点和时间，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培训的具体日期及人数由使用单位确定。确保培训后的人员应能熟练操作设备，了解产品结构、工作原理，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计 1.1-3 分；培训方案简单，提供培训大纲和培训内容的计 0.1-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结合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投标人要能保障项目服务及时性，配备专职维护人员，有明确的热线电话、走访、电子邮件服务、紧急上门服务、资料定期传送/专题讨论、质保期内定期巡检（提供详细的巡检计划、巡检内容）的根据响应程度计得 0.1-2 分。未提供不计分。
		6	1、售后服务机构健全，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的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具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服务正常运转，有详细的在设备发生不同类型故障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方面的措施或方案，同时具有明确的承诺且符合实际需求，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

			<p>承诺等，方案和承诺充实详细、具体可行，针对性强计 3.1-5 分；方案和承诺合理可行，有针对性计 1.1-3 分；方案和承诺简单，不能满足项目需求计 0.1-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1	<p>为保证安全服务的专业性和有效性，重大活动保障期间所提供服务要配置防病毒网关辅助产品等，类别必须为“网关防病毒产品”，不得以其他类别产品替代。并提供公安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具备计 1 分，不具备不计分。</p>
<p>备注：1、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 2、以上所有证明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于投标文件正副本中。</p>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1包、2包（服务）：

\_\_\_\_\_项目

###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中标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_\_\_\_\_投标人。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

### 2. 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具体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本要求)
		项	
...			

### 3.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3.1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合同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本、预期利益、售后服务、税费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等。

### 3.2 付款方式

### 4. 合同签订地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见证方）执壹份。在甲、乙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6. 其他约定：见证方只见证合同金额。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全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一、合同条款

##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见证方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红缨路6号均明拍卖广场4层
	联系人：行政部           电话：029-88411508/88411169-8008
5	合同金额：
6	服务时间、地点：
7	服务履行期：
8	验收方式及标准：
9	付款方式：
10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11	<input type="checkbox"/> 违约金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损失赔偿约定：
12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

	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1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4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 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人。

1.3 “见证方”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1.4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5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1.6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7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服务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

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服务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5.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5)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 6. 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7. 履约保证金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

提供。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15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8.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8.2 服务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8.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 9. 违约责任

###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9.2 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金额的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30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

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9.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 11.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4 诉讼应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诉讼费等与仲裁或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1.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2. 合同修改或变更

12.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2.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3. 合同中止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

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4. 终止合同

14.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4.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14.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4.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14.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14.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2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4.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5.2 该终止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6.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6.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约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19. 合同语言

1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9.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0. 合同生效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1. 合同效力

21.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法律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力。

## 22. 检查和审计

22.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2.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3包（货物）：

\_\_\_\_\_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 (中标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_\_\_\_\_投标人。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合同文件的解释优先顺序以上述文件先后顺序为准。

### 2. 合同主要标的及数量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中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备注

合计							

### 3. 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 3.1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 3.2 付款方式

4. 合同签订地：\_\_\_\_\_

####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见证方）执壹份。在甲、乙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 其他约定：见证方只见证合同金额。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全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一、合同条款

##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见证方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红缨路6号均明拍卖广场4层
	联系人：行政部           电话：029-88411508/88411169-8008
5	合同金额：
6	包装要求：落实《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7	交货时间及地点：
8	质量保证期：
9	验收方式及标准：
10	付款方式：
11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12	<input type="checkbox"/> 违约金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损失赔偿约定：

13	<p>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p>
14	<p>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p>
15	<p>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 仲裁</p> <p><input type="checkbox"/>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人。

1.3 “见证方”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1.4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5 “货物”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文件，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全部产品，包括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及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等。

1.6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7 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合同标的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3.3 如果服务和交付物与合同不符或不满足甲方要求，或证实交付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

方承担。

3.4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5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3.6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3.7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8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3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

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5.2 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5.3 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设计、施工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有保护甲方著作权的义务,并对在设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相关秘密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设计文件、成果另作其他商业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工程的建设,不得用于与本协议无关的工程。发生此类情况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 6. 权利瑕疵担保

6.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6.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6.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7. 保密义务

7.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8. 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8.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15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 交货与验收

9.1 交货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9.2 交货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9.4 货物的包装：符合出厂规范及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包装完整无破损，防雨、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9.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9.6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9.7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9.8 在履约验收环节，乙方须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环保要求出具检测报告。

## 10. 违约责任

###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

②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金额的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如果乙方迟延交货超过30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

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诉讼应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及诉讼费等与仲裁或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3. 合同修改或变更

13.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4. 合同中止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

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5. 终止合同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6.2 该终止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其他终止合同情况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约定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0. 合同语言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22. 合同效力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法律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力。

## 23. 检查和审计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

说明：

1、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建议双面打印**。其中资格、证明、授权（如有）等资料为 A4 幅面纸张。资格、证明、授权等资料不受双面打印或复印要求，可以采用插页，可以不编写页码。

2、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和从数字“1”开始的连续页码。

3、投标文件请参考以下条目与格式制作，具体投标文件内容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4、纸质投标文件装订要求：纸质投标文件统一采用 A4 格式打印，建议采用纸质封面（不建议使用硬壳封面、亮片、精装、封面压膜、塑料胶面）。由于装订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自负。

5、投标文件**建议在书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

6、投标文件的签署或盖章要求：按照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进行签字和（或）盖章。除投标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投标文件密封要求：每个封包的封口处用封条妥善密封，密封须完整。

8、**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可装订成一本也可分开装订**。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格式附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格式附后)

### 三、商务部分偏离表(格式附后)

### 四、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

### 五、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5—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5—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5—4 投标担保函

附件 5—5 履约担保函格式

### 六、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包、2包：

- 一、服务响应与偏离表
- 二、技术和服务方案
- 三、履约能力
-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包：

-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二、实施方案
- 三、履约能力
-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陕西省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022 年  
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扩展升级建设项目

包 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司全称）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投标函

### 投 标 函

致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服务，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U 盘(内含投标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壹份。

3.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 我方在投标后到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7. 中标后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8. 我方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

利害关系。

9. 保证我方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证明资料等真实、可信，否则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10.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1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1包、2包)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开发商	报价	备注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				
N				
总计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3包)

##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合计	中小企业	政策功能类型及编号
1										
2										
3										
...										
N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说明：本表中的中小企业是指生产厂家为“中型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政策功能类型及编号是指产品在节能、环保品目清单内的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三、商务部分偏离表

#### 实质性商务部分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部分	投标文件的 商务部分	偏离	说明
1				
2				
3				
...				
N				

说明：

- 1、填写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中标注★号的内容。
- 2、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并予以说明。
- 3、投标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投标人未在偏离表中注明的，视为负偏离，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抗辩。
- 4、未按★号的内容填写，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四、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各投标人对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条“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示例略）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备注:

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后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号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职务)授权\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投标人代表，就\_\_\_\_\_ (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_\_\_90\_\_\_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自然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投标)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 (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_\_\_\_\_ 90 \_\_\_\_\_天。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附件 5—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 特别提醒：

1、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如投标人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中标人享受本项目价格优惠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开。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 特别提醒：

1、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如投标人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中标人享受本项目价格优惠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开。

3、2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若为中小企业，则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附件 5—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2.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5—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  
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文件

说明：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复印件(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提供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证书复印件(均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示例略)

附件 5—4：投标担保函（仅供参考）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致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年\_\_\_月\_\_\_日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元（小写）\_\_\_元整（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

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四、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

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五、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六、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七、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5：履约担保函格式（仅供参考）

编号：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_\_\_\_\_ 2 \_\_\_\_\_）

\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其他资料

### 附件 1:

#### 投标人承诺书

#####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

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附件 2:

### 承诺书 II

致：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2、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3、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保证为正品。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5、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6、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一、服务响应与偏离表/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服务响应与偏离表（1包、2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项目采购需求	招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					
N					

说明：

- 1、“招标要求”一栏应填写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的内容；
- 2、“响应情况”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服务内容，并应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 3、“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4、投标人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评审委员会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主。

##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3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					
N					

说明：

- 1、“招标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参数”的内容；
- 2、“投标响应情况”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 3、“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4、投标人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评审委员会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二、技术和服务方案（1包、2包）/实施方案（3包） （示例略）



### 三、履约能力（示例略）

####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

#####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示例略)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示例略)

## 公章授权书(如有)

### 公章授权书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在参与\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活动中，我公司授权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在此次活动中代为公章使用。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所签署的投标文件、澄清等，我公司承认并同意具备与我公司公章签署等同的法律的效力。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_\_\_\_\_ (盖章)

公司公章：\_\_\_\_\_ (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1、采购清单

包号	采购类型	采购内容	所属行业属性
1	服务	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货物	数据安全交换平台	工业

#### 2、采购需求

##### 1包：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

###### 1、工作背景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间的通知》（国办〔2019〕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办函〔2019〕1041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登发〔2020〕6号）等文件要求，将当前主要部署在业务内网的业务和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不含空间图形数据），通过等保测评后逐步迁移部署到电子政务外网（简称“政务外网”），并

做好信息平台与政府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或部门业务系统的对接；将不动产空间图形数据及权籍调查成果审核环节部署在与互联网物理隔离的业务内部局域网（简称“业务内网”），确保数据安全；通过三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完善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网络运维环境。

## 2、服务内容

本包的服务内容是软件开发，包括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以及相关系统对接服务。

### 2.1 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升级改造

#### 2.1.1 内外网跨网数据交互机制建设

为实现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与政务外网信息系统的交互，同时确保不动产登记数据的安全，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系统进行软件开发、升级改造，建立内网外网数据和业务分离机制，依托跨网交换和安全隔离体系，实现内、外网数据交互，以此满足业务系统的数据支撑。将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数据大屏界面等部分系统向外网迁移，支持在互联网环境中进行功能展示。

#### 2.1.2 支撑外网查询核验应用对接

通过外网部署的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与外网部署的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电子证照系统、信息网络等业务系统进行接口对接，实现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信息核验、

受理信息采集、登簿信息比对、查询结果比对等功能应用。

### 2.1.3 不动产登记可视化查询功能建设

开发不动产登记可视化查询功能，为社会公众提供网上查询服务。可视化查询功能利用脱密后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进行信息展示，集成天地图或其他第三方地图服务，利用卫星影像、矢量地图等图层进行位置展示，通过手动点击地图，输入不动产权证书号查询、不动产单元号查询、宗地坐落等查询等多种方式，实现不动产在地图上的快速定位，同时提供图、属、档关联展示等不动产登记可视化查询功能应用。

### 2.1.4 与省级政务数据共享平台对接

依托迁移到政务外网的系统及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不含空间图形数据），开发相关数据接口，完成与省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联通对接，实现省级不动产登记与相关部门数据共享。

### 2.1.5 系统安全体系升级完善

完善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用户登录体系和安全验证机制，实现短信验证码登录、U盾登录，提高用户登录安全级别。完善相关系统功能，对权利人姓名、证件号码、联系方式以及抵押登记、查封登记详细信息等敏感字段进行安全加密存储、传输，脱敏展示。

### 3、服务要求

#### 3.1 系统迁移部署要求

序号	系统功能名称	部署网络环境
1	上报接入系统	业务内网
2	证书管理系统	业务内网
3	权籍成果管理系统	业务内网
4	查询统计分析系统	业务内网
5	基础管理系统	业务内网
6	部门共享接口代理服务	业务内网
7	用户 CA 认证	业务内网
8	短信登录验证	政务外网
9	数据展示大屏	政务外网
10	数据共享交换系统	政务外网
11	登簿质量监管系统	政务外网

#### 3.2 系统对接要求

序号	所属部门	对接业务系统名称	对接内容
1	省自然资源厅	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不动产登记 信息查询
			不动产登记 信息核验
		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	外网受理信息采集
		省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系统	内网登簿信息比对
		全省不动产登记信息网络查询系统	查询结果比对

2	省政府办公厅	省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不动产登记 信息查询
			不动产登记 信息核验
3	省政府办公厅	政务服务网、秦务员 App	不动产登记 可视化查询
4	第三方服务单位	短信发送系统	向系统用户发送系统状态及登 录验证码
5	第三方服务单位	CA 证书系统	用户登录身份认证

### 3.3 系统性能要求

响应速度是软件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反馈和反应快慢的一种感觉。响应速度要求包括：

1. 系统对于涉及数据量不大的用户操作可以进行感觉及时的响应，对常规操作要求软件没有明显停滞；

2. 对超出响应时间要求的响应要求提供进度条或图标等方式来告诉系统使用者需等待的时间；

3. 系统有专门服务于大数据量统计的数据库、表结构设计，使得此类操作不影响实时业务处理的响应时间；

具体系统响应指标要求如下：

表 1 系统响应指标要求

序号	性能指标	响应时间
1	进入系统登录主界面	小于 3 秒
2	成功登录系统，出现登录后初始页	小于 3 秒
3	操作各环节按键后	小于 5 秒

4	常用查询、统计	5-15 秒
5	系统纠错响应时间	小于 5 秒

### 3.4 质量保障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能按时高质的顺利完成，规避项目风险或将风险降至最低程度，投标人应秉承“质量第一 服务第一”的宗旨，严格遵循 ISO9001 建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障期内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保障服务，且不另行收取费用。

质量保障期为 2 年，从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障服务内容：包括系统日常运营维护，系统升级，软件问题修复，二次开发技术支持等。投标人应当及时提交全面、准确的运营维护数据及相关技术报告。投标人接到采购人关于质量保障服务需求的通知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根据服务需要提供上门服务。

### 3.5 服务人员要求

投标人须书面承诺，采购人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现项目经理不能按采购文件要求胜任相关工作的时候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投标人须在两周内调整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能胜任相关工作的项目经理并到位开展工作，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处理。

中标人应指派固定的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项目经理应具备 5 年以上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

### 3.6 文档管理要求

投标人需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文档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项目进展情况报告、会议纪要、培训记录、质量控制和风险防控措施文档等，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与汇报。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验收后的成果归档工作。

### 3.7 培训要求

投标人必须提供本项目系统的操作方法、系统配置、运维管理、故障处理等内容进行技术培训，并提供完备的技术培训教材，培训的内容、时间及相关安排须与采购人协商，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 3.8 成果要求

#### 1. 文档成果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应按进度向用户提供相应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相关技术文档：

- (1) 系统需求分析文档；
- (2) 系统详细设计方案；
- (3) 系统数据库设计；
- (4) 系统测试大纲和测试报告；
- (5) 系统运行程序、源代码及详细说明；
- (6) 系统安装部署文档；
- (7) 系统用户使用手册；

- (8) 系统管理员使用手册；
- (9) 项目总结报告。

## 2. 软件成果

以光盘介质提供以下内容，一式两份。

- (1) 系统的全部源代码；
- (2) 安装程序；
- (3) 采购的相关基础软件。

### 3.9 驻场服务要求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供本地化驻场服务。

### 3.10 验收要求

项目交付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组织验收。

## 4、实施要求

### 4.1 组织实施要求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投标人应建立完善、稳定的项目团队、内部组织管理方式及管理机构、协调机制、技术基础，支撑保障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投标人应承诺做好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做到全面、科学、合理的规划，保证投入项目的人员组织科学、充足，项目的进度计划合理、可行，项目各阶段的跟踪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完善。

## 4.2 进度要求

项目里程碑计划严格按照本服务项目的建设任务和进度要求，通过关键节点、里程碑事件的监控，来控制项目工作的进展和保证实现总目标。

## 5、资产权属

1. 本项目不会引起任何已申请、登记的知识产权所有权的转移。

2. 投标人为履行本项目义务所形成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独有。

3. 本项目所涉及的数据所有权归政府所有。投标人只能用于履行本项目之义务。

4.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软件应是自行开发的产品或具备合法、合规授权，满足知识产权、等级保护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5. 投标人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投标人提供的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采购人责任的，投标人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2 包：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 1、工作背景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和省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办8号文件、《自然资源部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协同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的意见》（自然资发〔2020〕83号）等文件要求，中心依托省政府政务云平台以及国家电子政务外网环境，开展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建设。目前，省级“一窗受理”平台已在陕西省政务服务网“陕西省不动产登记专区”上线运行，提供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等基本功能。

### 2、服务内容

本包的服务内容包括软件开发、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其中软件开发包括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以及相关系统对接服务。

#### 2.1 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

##### 2.1.1 不动产登记信息任何人查询及附图查询功能建设

根据《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暂行办法》，向有买卖、租赁、抵押不动产意向，但不能提供《办法》第二十条规定的利害关系证明材料的，查询相关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下列信息：不动产的

自然状况、是否存在共有情形、是否存在抵押权登记、预告登记或者异议登记情形、是否存在查封登记或者其他限制处分的情形。建设不动产登记信息任何人查询功能模块，依托互联网技术，拓展不动产登记信息在线查询服务，任何人经身份验证后，可在网上依法查询上述规定内容及不动产登记附图信息。

### 2.1.2 “不动产登记+电力”功能模块建设

建设“不动产登记+电力”功能模块，通过政企数据共享，信息线上流转，群众在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时，将产权信息及业务需求推送至国网陕西公司的服务平台，同步完成用电客户电力信息的新增和变更，群众无须再提供重复材料到供电部门，简化办事流程，精简申请资料。

### 2.1.3 不动产登记电子缴费功能建设

为进一步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的广泛应用，完善“一窗办事”服务保障支撑，建设不动产登记电子缴费功能，与省政务一体化平台的开展对接，利用全省统一公共支付平台，支撑市、县不动产登记电子缴费及电子票据功能，使用电子票据实现信息的实时传递、共享及自动化处理，缴款人通过微信、支付宝、银行缴款等多种方式进行不动产登记费缴纳，完成缴费后，缴款人可登录省级不动产登记互联网门户、秦务员 App 等渠道，查询缴款记录并下载电子票据。

## 2.2 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

为了保障系统能够稳定的运行并发挥关键作用，需要由专业的公司提供专业的系统运维服务，确保业务系统的正常运行。通过对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状态监控及预警、以及系统性能优化、事故解决、日常巡检、数据维护、数据备份维护、数据库系统维护、运维记录等，建立一个高效的运维支持体系，提高机房基础设施的安全性、稳定性，实现省级平台的精细化运维服务，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 2.2.1 运维服务内容

本次项目运维包括业务系统支撑软件运维，主机、存储系统运维服务，终端设备维护，升级优化，网络安全运维，数据库运维，运维总结等方面。主要的运行维护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1	主机、存储系统运维	服务器、存储运行状态监控、巡检服务，设备故障诊断服务。
2	数据库备份	服务器的数据备份服务，提供数据备份设备的故障诊断服务。
3	网络安全运维	网络安全服务、应用及系统安全服务。包括安全策略调整和优化，提供设备故障诊断服务。
4	运维总结报告	提供运维总结报告服务，定期对运维进行总结并提交系统运维报告，包括月报、年报。

5	系统培训服务	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系统培训服务，培训方式包括现场培训及网络培训。
6	驻场服务人员	提供服务工程师1名，按照至少每周2天的标准，提供现场驻场服务。

## 2.2.2 运维服务设备清单

机房及办公区域运维服务涉及基础设施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是否过保
1	服务器	华为	RH5885H V3	3	是
2	服务器	华为	RH2288 V3	2	是
3	存储	华为	OceanStor 5500 V3	1	是
4	交换机	华为	S5720-52P-EI-AC	2	是
5	光纤交换机	华为	SNS2224	1	是
6	路由器	华为	AR2220E-S	2	是
7	防火墙	天融信	NGFW4000-UF	1	是
8	台式工作站	戴尔	7920 Tower	2	否
9	备份一体机	信核数据	Nextor CS2016	1	否
10	下一代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0-FA40	2	否
11	运维安全与审计系统	深信服	OSM-1000-A600	1	否
12	入侵防御系统	深信服	NIPS-1000-FA40	1	否
13	日志收集与审计系统	深信服	LAS-1000-A600	1	否
14	漏洞扫描系统	深信服	BVT-1000-A620	1	否
15	数据库审计系统	深信服	DAS-1000-A620	1	否
16	终端杀毒平台	深信服	EDR-1000-B600	1	否

17	KVM 切换器	麦森特	AE-1916	1	否
18	下一代防火墙	深信服	AF-1000-C600-MH	1	否
19	交换机	华为	S5720S-28P-SI-AC	1	否
20	交换机	华为	S5720S-52P-SI-AC	3	否
21	交换机	华为	S5720S-52P-LI-AC	2	否

### 2.2.3 运维服务地点

采购人要求的地点。

### 2.3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依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2）等国家标准中对应安全保护等级的要求，对省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信息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对照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要求进行差距分析，排查系统安全漏洞和隐患并分析其风险，提出改进建议，并按照公安部制订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格式向采购人提供等级测评报告。

### 3、服务要求

#### 3.1 省级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平台升级改造

##### 3.1.1 系统对接要求

为实现市、县不动产登记费支付，使用非税电子票据实现电子信息的实时传递、共享及自动化处理，缴款人通过多种方式进行不动产登记费缴纳，系统对接要求如下：

序号	所属部门	对接业务系统名称	对接内容
1	省政府 办公厅	省政务一体化平台（秦务员 App、政务服务网）、公共支付系统（清分系统）、非税票据系统	实现不动产登记费在线支付，非税电子票据查看下载。
2	各市、县不动产登记机构	不动产登记系统（平台）	向市、县不动产登记机构提供电子化支付不动产登记费能力，支撑自动开具非税电子票据并实时共享。

##### 3.1.2 系统性能要求

响应速度是软件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反馈和反应快慢的一种感觉。响应速度要求包括：

1. 系统对于涉及数据量不大的用户操作可以进行感觉及时的响应，对常规操作要求软件没有明显停滞；

2. 对超出响应时间要求的响应要求提供进度条或图标等方式来告诉系统使用者需等待的时间；

3. 系统有专门服务于大数据量统计的数据库、表结构设计，使得此类操作不影响实时业务处理的响应时间；

具体系统响应指标要求如下：

表 1 系统响应指标要求

序号	性能指标	响应时间
1	进入系统登录主界面	小于 3 秒
2	成功登录系统，出现登录后初始页	小于 3 秒
3	操作各环节按键后	小于 5 秒
4	常用查询、统计	5-15 秒
5	系统纠错响应时间	小于 5 秒

### 3.1.3 质量保障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能按时高质的顺利完成，规避项目风险或将风险降至最低程度，投标人应秉承“质量第一 服务第一”的宗旨，严格遵循 ISO9001 建立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障期内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保障服务，且不另行收取费用。

质量保障期为 2 年，从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障服务内容：包括系统日常运营维护，系统升级，软件问题修复，二次开发技术支持等。投标人应当及时提交全面、准确的运营维护数据及相关技术报告。投标人接到采购人关于质量保障服务需求的通知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并根据服务需要提供上门服务。

### 3.1.4 服务人员要求

投标人须书面承诺，采购人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现项目经理不能按采购文件要求胜任相关工作的时候有权要求更换项目

经理，投标人须在两周内调整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能胜任相关工作的项目经理并到位开展工作，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相关管理部门进行处理。

中标人应指派固定的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服务，项目经理应具备 5 年以上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

### 3.1.5 文档管理要求

投标人需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文档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项目进展情况报告、会议纪要、培训记录、质量控制和风险防控措施文档等，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与汇报。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验收后的成果归档工作。

### 3.1.6 培训要求

投标人必须提供本项目系统的操作方法、系统配置、运维管理、故障处理等内容进行技术培训，并提供完备的技术培训教材，培训的内容、时间及相关安排须与采购人协商，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 3.1.7 成果要求

#### 1. 文档成果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应按进度向用户提供相应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的相关技术文档：

- (1) 系统需求分析文档；
- (2) 系统详细设计方案；

- (3) 系统数据库设计；
- (4) 系统测试大纲和测试报告；
- (5) 系统运行程序、源代码及详细说明；
- (6) 系统安装部署文档；
- (7) 系统用户使用手册；
- (8) 系统管理员使用手册；
- (9) 项目总结报告。

## **2. 软件成果**

以光盘介质提供以下内容，一式两份。

- (1) 系统的全部源代码；
- (2) 安装程序；
- (3) 采购的相关基础软件。

## **3. 等级保护测评成果**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 **3.1.8 驻场服务要求**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供本地化驻场服务。

### **3.1.9 验收要求**

项目交付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组织验收。

## 3.2 机房基础设施运行维护

### 3.2.1 总体要求

(1) 中标人应对机房硬件设备、操作系统、网络及安全设备、运行环境监控、备份环境、数据库、中间件、等级保护、分级保护等方面提供包括软件安装、环境搭建服务、日常运行服务、故障响应服务、诊断及排除修复服务，以保障软硬件平台系统和业务软件的稳定运行。

(2) 维护要求：制定详细的故障处理流程，明确每个流程负责人，必须提供所有参与维护工程师的 7X24 可靠联系方式；维护工程师必须随时按要求到现场进行系统维护。

(3) 常驻人员要求：常驻人员不少于 1 人，常驻人员不能轻易更换（特殊情况除外）。正常情况下：8:00 至 18:00 进行维护工作，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现场服务，并提供上门维修更换服务（特殊情况需要短期增加人力）。提供人员配备表，人员要求学历、职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

(4) 运维服务要求：1 年，服务为全包模式，包括系统支持服务、现场服务、定期现场维护服务及顾问咨询服务。中标人负责提供驻场服务人员的工作用电脑、服务电话、打印机、办公用品、标签机、移动硬盘、光盘等各类工具。中标人负责维护人员的市内交通工具配备、紧急交通费、餐补、差旅费、加班、出差补贴，用户服务期内增加的设备包括机房迁移也在维护合同范围内，采购人不再增加费用，维护期间向采购人缴纳餐费。

(5) 如遇到重要设备故障，需要对内存、硬盘、网卡、网络交换机等设备进行更换或维修的，经中标人向采购人申请并确认的，可以先行紧急采购，并在24小时内进行更换解决问题，确保出现故障的硬件设备恢复正常运行。

### 3.2.2 维护工程师要求

(1) 维护工程师，需要具备服务器、存储、网络及网络安全设备、等级保护、计算机终端及使用、主机操作系统等维护及调试能力。驻场工程师解决不了的故障，中标人提供不限人次相关专业资深高级工程师服务，直到问题解决。

要求常驻人员遵守采购人的各种规章制度，积极配合采购人工作人员工作，听从指挥，服从分配。重要事情和处理不了的事情及时与采购人工作人员联络。

(2) 故障恢复：出现故障，由驻场工程师首先判断故障原因，及时向采购人负责人汇报，研究明确处理办法后再由驻场工程师负责协调解决故障问题。服务人员抵达采购人用户现场，中标人须保证优先实施业务恢复，在恢复业务的前提下，再进行彻底的故障修复。服务人员在处理故障时不能影响到设备或软件的正常运行，若因服务人员误操作或擅自行事等主观原因给用户方带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提出索赔。服务人员在处理故障后，及时向采购人维护人员说明故障原因和解决方法，以及在日常维护中的预防措施。

### 3.2.3 驻场工程师工作职责

(1) 机房设备（指服务器、存储、网络及网络安全设备等设备，以下相同）的日常维护和安全管理工作，包括定期进行机房安全巡检，发现机房设备故障要及时排除或报修中标人；机房设备、系统及网络的运行监控和日志分析、整理工作，并根据监控结果提出预警；

(2) 机房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各类安装、调试升级和优化工作；服务器的资源规划和性能调整，存储数据空间的划分、备份及可用性验证；

(3) 终端用户计算机硬件设备及操作系统和打印机、绘图仪、扫描仪的故障维护及日常保养维护；接听用户电话，做好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4) 根据等级保护的原则，对相关网络系统安全进行整改工作；根据日常运维文档填写各类统计报表及撰写各类分析报告。

(5) 各类年度报告、自查报告、各类台帐、图集建立，文字材料撰写，档案整理。（维护人员严禁在非工作专用电脑处理文件，严禁违反保密协议，涉自对外泄露用户资料）

(6) 网络攻击防护及病毒查杀，安全规划指导及远程运维协助。

### 3.2.4 辅助故障定位工作要求

辅助故障定位要求：当故障涉及多方设备和软件时，由中标人负责协调相关厂商进行准确的故障定位，直至故障解决，不得

以任何理由推诿。辅助故障定位服务技术支持的手段包括但不限于：电话技术支持、远程支持、现场服务。

### 3.2.5 特殊时段服务要求

(1) 特殊时段指法定节假日和采购人认为重要的特殊时期等。在特殊时段期间，中标人应在指定的值班工程师之外提供补充服务工程师名单及联系电话。必要时，及时派出其他技术工程师快速到达现场，检查系统设施和处理故障，提出并实施解决故障的有效方案，恢复信息系统正常运行，2小时安排工程到现场服务，4小时内解决故障；

(2) 问题解决后24小时内，提交问题处理报告，说明问题种类、问题原因、问题解决中使用的方法等情况。

### 3.2.6 机房环境服务要求

机房环境设施维护要求：维护内容包括机房采购人的设备资产等附属设施，并要求每月4次对机房进行例行巡检。

### 3.2.7 信息化建档要求

(1) 信息化建档要求：中标人负责为采购人建立信息化档案，供用户随时查阅，随时保持更新。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硬件出厂日期、保修截止日期、安装情况、连接情况、使用情况，硬件更换情况，故障发生及处理情况等。中标人为用户建立一套详尽完整的设备维护服务档案。其中记录有系统配置、硬件参数说明、连接说明、双方人员联络信息、设备维护记录、维护操作

手册等信息。并根据实际需要，制定详细的服务支持计划。随时更新硬件系统信息，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定期收集设备及系统的信息，并向用户提供完整的配置信息报告；定期收集系统信息并在发生变更后及时更新硬件信息文档；制定预防性维护计划；及时检查系统，根据检查结果，制定维护方案。

(2) 需要交付的文档（电子版/纸质版）：所有文档、台帐、应急方案、使用说明、操作流程需提供纸质及电子文档，设备配置文档（含各设备配置参数、系统设备连接逻辑图、系统物理连接表）；设备维护报告；年度服务总结报告：包括服务年度内维护总结报告和建议；各设备操作方法和一般排故说明。中标人在上述各种文档的基础上为各设备建立完整的设备档案。使得客户对系统设备状况有更全面、更清晰的了解。

(3) 时间要求：中标人中标一月内为采购人提供保证软硬件平台维护保修服务正常开展所需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档，包括维保设备（系统）档案、维护服务计划（年度）、故障响应服务流程、维护服务记录、巡检计划及报告、各类应急方案、图集等。此外，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有关设备和软件运行维护经验、系统性能优化建议（方案）、产品升级说明等文档资料。

### 3.2.8 应急方案设计与预演服务

(1) 针对维保设备的具体应用环境及业务要求，为采购人制定软硬件平台在遇到可能影响生产系统运行的重大故障或意外灾难时所应采取的应急处理方案，确保在发生故障时，生产业务能

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应急方案设计与预演的目的在于确保当设备和软件发生故障或面对意外灾难时，相关服务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得到恢复以使正常的业务运营继续进行，将损失降低到最小限度。

(2) 中标人需在与应用开发商一起了解采购人业务需求和服务质量要求的前提下，确定应急处理方案的范围与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处理方案和具体实施步骤，制定出现重大故障时的应急备份切换方案及措施（如实行整机设备替换服务），确保生产业务在最短时间内恢复，以保证采购人业务的连续性和可用性。采购人中标人双方需共同讨论以完成应急处理方案的设计制定。

(3) 应急方案及网络攻防演练方案设计及实施。中标人组织软件系统厂商参与应急方案及网络攻防演练测试预演，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业务需要和达到设定的恢复目标，并根据测试预演情况对应急处理方案进行修订和完善。中标人应负责对采购人维护人员进行应急方案及网络攻防演练操作培训以确保需要时可以立即启动。

### 3.2.9 机房迁移服务

在服务期内，采购人如需要进行异地机房迁移，中标人需提供一次跨机房迁移服务，并协助用户制定设备的迁移计划、安全风险评估及后续设备搬迁、集成安装、测试调试等工作。

### 3.2.10 技术交流与技术支援要求

中标人定期组织与用户的例会和技术交流会，对前期维护服务工作向用户进行汇报，提交前期设备及系统运行状况总结，并认真听取用户建议和反馈，对今后维护服务工作不断规范和完善；组织定期的技术交流活动，每年至少为用户提供4次硬件、系统和维护方面的培训，同时为用户提供设备升级改造方面的免费咨询服务。

### 3.2.11 评估咨询服务

评估咨询服务主要对以下内容提供服务：对现有系统运行环境提供评估；对设备所有涵盖资源的资源池整合方案提供咨询；对涉及的应用系统运行性能进行评估；对网络架构的构建方案提供咨询；对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咨询；采用全面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帮助用户梳理并分析系统现状，给出风险分析报告；新技术和新方案的应用；信息化建设的发展规划。

### 3.2.12 持续改进能力

针对现有维保设备及支撑软件提供必要的优化及改进，以便这些硬件产品和支撑软件能够更好地运行，并与更换的部件和安装的软件兼容。服务提供商与客户商定软件更新，从而使提供支持的产品能够正常运行。

### 3.2.13 保密要求

中标人及维护人员均须签署保密协议，配置工作专用机，项

目结束后移交采购人。

### **3.2.14 其他要求**

上述服务均为用户必备需求，各项服务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服务报价中，服务期内，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

### **2.2.15 验收要求**

投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组织验收。

## **4、实施要求**

### **4.1 组织实施要求**

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投标人应建立完善、稳定的项目团队、内部组织管理方式及管理机构、协调机制、技术基础，支撑保障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投标人应承诺做好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做到全面、科学、合理的规划，保证投入项目的人员组织科学、充足，项目的进度计划合理、可行，项目各阶段的跟踪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完善。

### **4.2 进度要求**

项目里程碑计划严格按照本服务项目的建设任务和进度要求，通过关键节点、里程碑事件的监控，来控制项目工作的进展和保证实现总目标。

## 5、 资产权属

1. 本项目不会引起任何已申请、登记的知识产权所有权的转移。

2. 投标人为履行本项目义务所形成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独有。

3. 本项目所涉及的数据所有权归政府所有。投标人只能用于履行本项目之义务。

4.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软件应是自行开发的产品或具备合法、合规授权，满足知识产权、等级保护等方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5. 投标人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投标人提供的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采购人责任的，投标人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3 包：数据安全交换平台

#### 1、 项目背景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间的通知》（国办〔2019〕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办函〔2019〕1041号）、《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不动

产登记信息共享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登发〔2020〕6号）等文件要求，构建基于陕西省自然资源业务内网和电子政务外网的跨网交换和安全隔离体系。

## 2、采购内容

本包的主要内容：一是采购的设备包括2台单向光闸、1套数据安全交换服务器、1台集中监控管理系统、1台集控探针、1台图形工作站，设备采购清单详见表1；二是提供集成服务，集成以上设备，通过自然资源业务网实现基于业务内网的信息共享，采购数据安全交换平台一套，在网络边界进行安装部署。

表1 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用途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单向光闸	用于政务外网与自然资源业务网的安全隔离	2	台	核心产品
2	数据安全交换服务器	与单向光闸适配，用于实现政务外网与自然资源业务网的数据安全交换	1	套	核心产品
3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实现对整个跨网交换和安全隔离体系的集中管控	1	台	核心产品
4	集控探针	采集边界相关设备的运行状态数据，转发给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1	台	核心产品
5	图形工作站	自然资源业务网环境的不动产数据处理	1	台	

### 3、技术要求

#### 3.1 单向光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硬件指标	▲标准机架式结构
		▲冗余电源
		▲内网千兆电口≥6个，外网千兆电口≥6个
		▲内网千兆光口≥2个，外网千兆光口≥2个
		▲具备液晶屏、健康指示灯
2	性能指标	系统吞吐量≥1G
		数据库交换性能≥2000条/秒
		文件处理文件数≥2000个/秒
3	功能指标	1、支持静态文件的单向导入：支持 Samba 共享、FTP、本地 FTP、NFS、客户端等多种方式的文件同步服务；支持不同操作系统上不同类型文件服务器的灵活搭配进行文件单向导入。
		2、支持传输文件的完整性检查；支持延迟删除已传输文件的功能；支持病毒查杀功能；支持文件后缀名黑白名单过滤；支持文件内容格式黑白名单过滤（exe、pdf、rar、zip、msc、elf、jpg、bmp、wav、avi、mp3、rm、mpg、tgz）；支持关键字过滤。
		3、支持触发器、全表同步、增量同步、快照和奉献模式数据采集与导入。
		▲4、支持数据内容审查，包括身份证审查、枚举值审查、数值范围审查、字段值长度审查等，支持列值转换和行过滤，支持病毒查杀功能。

		<p>▲5、支持单向 UDP 同步；支持单（多）对单（多）的 UDP 单向传输；支持组播功能；支持包过滤功能：含内容范围、包内容、包大小等。</p> <p>6、支持数据库的单向导入：要求支持 ORACLE、SQLSERVER、SYBASE、DB2、Mysql、神州通用 (oscar)、达梦、南大通用等多种数据库类型数据库的单向导入。</p> <p>7、支持地址映射功能；支持抗 UDP flood 攻击，支持单独设置启用和关闭状态。</p> <p>8、支持报表管理，支持文件、数据库数据流量和报警次数的报表展示。</p>
4	其他指标	<p>产品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以及对应检测报告。</p> <p>产品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 IT 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p>
5	服务指标	3 年原厂维保服务

### 3.2 数据安全交换服务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硬件指标	▲标准机架式结构
		▲采用内网交换服务器、外网交换服务器双服务器独立主机架构
		▲冗余电源
		▲内网千兆电口≥4 个，外网千兆电口≥4 个
2	性能指标	交换能力≥1.6G
		支持服务数≥250 个
		并发会话数≥45000 个
		文件处理能力≥5500 个/秒
		数据库交换能力≥6000 条/秒

3	功能指标	1、支持共享、客户端、FTP、NFS 等多种模式的文件交换服务。
		▲2、支持主流关系型数据库数据交换：Oracle、DB2、SQL Server、GreenPlum、Sybase、MYSQL、PostGresql 的各种版本，及支持 dameng、Gbase、oscar、kingbase 等国产数据库，及支持 Cassandra、UDB 等大数据数据库。
		3、支持 SOAP 协议、XML-RPC 协议和 REST 协议、支持请求转文件（XML 文件）和应答转文件（XML 文件），支持各种 Web Service 接口。
		4、支持文件实时、定时同步、支持文件夹镜像同步；支持文件交换、数据库交换的断点续传。
		5、支持通过解析数据库日志文件的技术原理，在不同类型的数据库之间进行数据同步。无需在数据库中创建触发器、存储过程、临时表等对象，实现低干扰的数据采集。
		6、支持数据交换服务优先级设置、系统资源分配机制，为重要业务应用的可靠执行提供保障。
		7、支持多网闸容错，当一台网闸出现故障，系统会自动选择无故障的网闸继续运行，不影响数据的正常交换。
		8、支持 SQL 注入识别，自动识别和拦截请求数据内容中的 SQL 注入行为。
		9、支持数据交换全流程审计，包括：数据来源、交换开始时间、交换结束时间、数据大小、数据类型、交换方向、交换结果等。
		▲10、支持服务水平分析，对文件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的服务水平进行详细分析。
		11、支持异常报警功能，发生异常后，通过页面显

		示、发送邮件等方式，实时通知管理员。并支持报警日志多条件综合查询和展示。
4	其他指标	产品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以及对应检测报告。
5	服务指标	3年原厂维保服务

### 3.3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硬件指标	▲标准机架式结构
		▲冗余电源
		▲USB接口≥6个
		▲千兆电口≥4个
2	性能指标	数据库容量≥300GB
		最大支持业务数量≥1300个
		最大监控并发用户数量≥6000个
		最大审计用户数量≥200000个
		最大业务审计记录数≥1000万个
3	功能指标	▲1、支持以拓扑图的形式直观展示安全数据交换链路以及安全与隔离与单向导入链路设备当前的运行状态。
		2、支持对接入业务的一键巡检功能，通过点击按钮可主动获取展示当前接入业务状态，并提供选件日志录入记录功能模块。
		3、支持根据不同的时间段、不同的业务生成统计报表，并能以图表方式直观展示。
		4、支持按时间段统计任意时间段内接入链路的业务流量、审计次数，并可导出报表。
		5、支持业务应用和数据交换审计，即业务应用系

		<p>统信息、数据传输量、文件类型、传输时间、传输的文件名或主键值等内容详细的审计，支持审计日志周期性自动备份或清空，具备按一定日志空间的大小进行日志轮循的功能，以提高系统的性能。</p> <p>▲6、支持对外提供第三方日志上报接口，支持以标准 Syslog 方式对接第三方日志服务器或者监控平台，上报采集到的设备和业务运行状态日志信息。</p>
4	其他指标	所投产品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5	服务指标	3 年原厂维保服务

### 3.4 集控探针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硬件指标	标准机架式结构
		2 个 USB 接口
		千兆电口 ≥6 个
2	性能指标	设备整机吞吐量 ≥700Mbps
3	功能指标	专用安全加固 Linux 操作系统
		1、支持标准 Syslog 协议；支持 SNMP v2/SNMP v3 协议收集数据；支持采集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入侵检测、可信边界网关等边界接入链路外网侧常用设备系统的运行状态信息。
		2、支持以主动模式通过 SNMP 接口协议采集外网侧通用网络设备的系统负载以及业务口流量等日志信息。
		3、支持通过 ping 、telnet 等主动模式探测命令探测第三方设备网络状态并生成网络状态日志文件。
		4、支持对采集到的日志文件做清洗转换以及 AES

		加密处理。
		5、支持与边界接入平台安全联动，以私有协议方式转发从外网采集到的设备运行日志、业务运行日志和主动状态探测日志，并在内网集控服务器统一展示。
4	服务指标	3年原厂维保服务

### 3.5 图形工作站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1	硬件指标	塔式机箱
		黑色
		≥金牌2颗 6248R 48核 96线程 主频3Ghz CPU
		≥128GB DDR4 3200MHz RDIMM ECC 内存
		≥1TB PCIe NVMe Class 40 固态硬盘
		≥4TB 7200rpm SATA 企业硬盘
		≥RTX5000-16G 独立显卡
		≥27英寸 显示器（分辨率：2K QHD 2560*1440；刷新率：75Mhz；面板类型：IPS；屏幕涂层：3H 硬化防眩光；宽高比：16:9；亮度：350cd/m <sup>2</sup> ；响应时间：4ms；对比度：1000:1；色深：1670万色；视角：178度）
		DVDRW 光驱
		商务键盘*1 光电鼠标*1
		千兆有线网卡
HDMI 接口；DP 接口；SD 卡插槽；前部 2 个 USB 3.2 Type-A 端口；前部 2 个 USB 3.2 Type-C 端口；后部 6 个 USB 3.2 Type-A 端口；扩展卡插槽。		
2	功能指标	Windows 10 中文专业版
3	服务指标	≥3年保修上门服务

### 3.6 网络和系统集成

提供以上设备和网络的集成，构建起陕西省自然资源业务内网和电子政务外网的跨网交换和安全隔离体系。

## 4、实施要求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本包采购的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并在需要的时候配合设备使用单位完成整个系统的联调工作。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投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

### 4.1 系统集成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并在需要的时候配合设备使用单位完成整个系统的联调工作。若本项目采购的设备产品等方面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投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

#### 4.1.1 集成要求

- (1) 项目实施不得中断或影响用户的工作。
- (2)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前，应根据项目要求说明对安装、调测、实施等编制方案并提交用户确认。
- (3) 项目实施过程涉及存储设备配置的，中标人应派出具有

相应技术认证的工程师现场实施。

(4) 具体安装、配置、测试等工作所需工具、设备、物管费用等由中标人自行准备。

(5) 在系统实施期间，用户可以派出技术人员参加项目的管理及实施，中标人有责任对其进行指导。

(6) 系统的安装、调试、测试应有相应的规范文件，中标人应进行现场详细记录。

(7) 在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对系统运行发生的故障进行详细分析，包括出现故障的资料、故障原因和采取的措施等。

#### 4.1.2 系统测试要求

系统安装完成后，按照系统要求的基本功能逐一测试。

(1) 单项测试：单项产品安装完成后，由投标人进行产品自身性能的测试。设备通电测试应单台进行，所有设备通电自检正常后，才能相互联结。

(2) 联机测试：系统安装完成后，由投标人和设备使用单位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进行联网运行，并进行相应的联机测试。

#### 4.2 工期要求

因采购人工作需要，中标人应在2022年10月31日前完成本项目工作。

#### 4.3 培训要求

系统安装部署集成完成并稳定运行后，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提

供1次系统性的现场培训。在项目整体实施及质保期内，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派遣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服务。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4.4 验收要求

(1) 交付验收：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中标人须把本项目的所采购的产品以及全部有关运维说明书、各项成果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2)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

③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3) 项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 5、售后服务

#### 5.1 质保期

投标人所投产品，其质保期为三年。

#### 5.2 原厂安全服务

中标人提供一年安全服务，服务内容和要求如下：

##### 1. 脆弱性检测及风险评估

通过访谈、工具检测、专家分析的方式对用户网络现状进行

调研和安全评估（2次）。

## 2. 安全体系规划咨询

基于安全现状、需求分析结果，参考国内外信息安全体系模型，在明确用户信息安全建设目标的前提下，建立符合用户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框架（不限次数）。

## 3. 原厂应急响应

针对信息安全突发事件提供应急服务，进行问题排查、系统/业务恢复、事件取证并形成报告（不限次数）。

## 4. 安全培训服务

进行2次信息安全意识、安全技能、政策法规、产品实操等安全培训（2次）。

## 5. 重大活动保障

▲重大活动期间，对服务器、终端、网络设备及安全设备开展病毒、恶意代码监测，并提供防病毒网关、入侵检测产品作为辅助监测工具，现场部署。（1次）

### 5.3 质保期内

（1）凡正常使用中出现的故障，均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免费检测维修、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直至整机（更换的零部件或整机应保证自更换之日起提供相同的质量保证期），若需返厂处理，中标人应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记录检修情况，并向采购人提供检修报告。

（2）凡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出现其他故障，接到采购人通知

后，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2小时内派专业维修人员到达现场，4小时内排除故障。排除故障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8小时，否则采购人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免费提供每周7×24小时不间断的电话支持服务，解答用户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and 对策。

(4) 定期派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并向采购人提供巡检单（一式两份，由双方签字确认），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结果。

(5) 质保到期前，对所供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测、升级和维护。

##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红缨路南口6号均明拍卖广场4层

电 话：029-88411508/88411169

传 真：029-88405267转8007

邮 编：710068